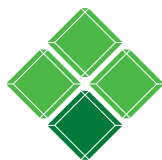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OUDONG GENERAL NICE RESOURCES (CHINA) HOLDINGS LIMITED

樓東俊安資源(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8)

進一步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九月十六日、二零一零年五月四日、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六日、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九日、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五日、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三日、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五日、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三日、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六日有關收購事項及經修訂收購事項之公佈(「該等公佈」)。除非另有指明，否則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六日之公佈所載，通函將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落實有關通函之若干資料，包括該煤礦之合資格人士之報告及估值報告以及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故通函之寄發日期將延遲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樓東俊安資源(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柳宇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蔡穗新先生、趙成書先生、柳宇先生、吳子科先生及李曉娟女士；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李小龍先生、蔡素玉女士、郭文韜先生及高文平先生。